

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呈办笺

收文 杂字 775 号

收文时间： 2020年 06月 19日

来文 单位	市财政局	文 号	秦财建便[2020]271 号	密 级	普通
文件 标题	关于市发改委申请全市重点铁路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意见				
市 长 批 示					
秘 书 长 主 任 批 示	<p>轻办 尽量不若花</p> <p>24/6</p>				
拟 办 意 见	<p>请综合二科研办。</p> <p>19公文办理科 6月19日</p> <p>19/6</p> <p>请学功、印室同志阅示。</p> <p>建议呈瑞书、亚洪同志阅示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综合二科 6月19日</p> <div style="float: right; text-align: right;"> <p>支持印室24/6平批，</p> <p>亦请市发改委尽快</p> <p>财办尽快完成。</p> <p>20/6</p> </div>				

审核： 师彬

承办：

联系电话：

瑞书 文第2630号
20年6月24日

亚洪 文第1121号
20年6月20日





秦皇岛市财政局文件

秦财建便〔2020〕271号

签发人：王强

秦皇岛市财政局 关于市发改委申请全市重点铁路项目 前期工作经费的意见

市政府：

转来市发改委《关于申请全市重点铁路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请示》（秦发改交通〔2020〕295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市发改委依据《秦皇岛市强力推进项目建设工作若干措施》和《市长办公会议纪要》（〔2020〕30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强化我市交通项目谋划，择优选择了“环渤海城际铁路”、“迁青铁路”、“昌黎至京唐港铁路专用线”、“金海粮油食品加工产业园铁路专用



线”、“秦皇岛有轨电车示范线”五个项目进行研究，预计总投资约 242 亿元，按可研费用万分之三估算项目前期费用约 700 万元，拟申请 500 万元开展项目前期工作。

二、我局意见

秦皇岛市铁路项目是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中央投资的重要举措，为做好项目前期工作，尽快启动项目建设，争取省以上资金和专项债券支持。建议视我市财力情况，择优选择项目实施，避免形成新的隐形债务，该项经费要进一步压减支出，做好前期可研报告，执行绩效管理的规定，按合同约定据实从 2020 年预算安排“重点项目及规划经费”中列支。

- 附件：1. 市领导在《关于申请全市重点铁路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请示》上的批示
2. 《秦皇岛市强力推进项目建设工作若干措施》
3. 《市长办公会议纪要》



（联系人：刘艳 联系方式：3918822）

秦皇岛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6月18日印发